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股东福建省财政信息 中心所持公司全部股权无偿划转给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事项已 办理完成,公司董事王敏女士申请辞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王敏女士辞去董 事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夏良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及2019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夏良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夏良毅先生的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附件:

夏良毅先生简历

夏良毅,男,汉族,1984年3月出生,江西广丰人,2005年7月毕业于福州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本科),2014年7月毕业于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专业(MBA),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2006年3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省华龙集团饲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兴业期货福州营业部客服经理;平安人寿福建省分公司行业研究员;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营业部投资顾问;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资本市场部经办、主办。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市场部部长助理。

夏良毅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本公告日,夏良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